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###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IVIL AVIATION OF CHINA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6-E135-01

修正案号: 39-5441

- 一. 标题: 润滑油一替换单向阀门活塞 O 型环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未执行过Tu122改装的ARRIUS 2B1/2B1A/2B1A\_1/2B2/2K1/2K2涡轮轴发动机。

(ARRIUS 2B1/2B1A/2B1A\_1和2B2,安装在EC135 T1和T2旋翼飞机上) (ARRIUS 2K1和2K2,安装在A 109 POWER和A 109 LUH旋翼飞机上)。

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EASA AD No: 2006-0142:
- 2. TURBOMECA 强制紧急服务通告 No A319 79 2832 更新 N° 1 或其后经批准的修订:
- 3. TURBOMECA 强制紧急服务通告 No A319 79 2833 更新 N° 1 或其后经批准的修订。

#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对ARRIUS 2涡轴发动机发生的事件调查后发现,润滑部件单向阀门内润滑油通路堵塞而导致发动机润滑发生中断。这种堵塞起因于单向阀门活塞O形环过度膨胀。O形环膨胀的程度取决于使用的润滑油品级(标准级(STD)或高热稳定性级(High-Thermal Stability))和发动机运转时间。这种现象仅影响未执行过Tu122改装的ARRIUS 2发动机(即执行改装后,该单向阀门活塞没有O形环)。

两台发动机同时润滑中断可能导致在飞行中双发非指令性关车。通

常情况下,两台发动机使用相同的润滑油,数据表明,必须考虑这种风险并在未执行过Tu122改装的ARRIUS 2发动机上,采取能回复安全水平的措施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必须完成以下措施,除非事先已完成:

- 4.1 按照紧急服务通告 No. A319 79 2832(ARRIUS 2B1/2B1A/2B2)或 紧急服务通告 No. A319 79 2833(ARRIUS 2K1/2K2)第2段,替换单向 阀门活塞O形环:
- 4.1.1 运转时间超过300小时的发动机:使用HTS级润滑油,或润滑油使用历史记录不清晰,或过去使用过HTS级润滑油,目前未在使用的。在随后的50运转小时(Operation Time)内,替换单向阀门活塞O形环。
- 4.1.2 自营运起使用STD级润滑油,运转时间超过450小时发动机。 在随后的50运转小时(Operation Time)内,替换单向阀门活塞O形环。

### 4.2 重复4.1的工作:

- 4.2.1 对于使用HTS级润滑油,或润滑油使用历史记录不清晰,或过去使用过HTS级润滑油,目前未在使用的发动机,则每运转300小时,重复进行4.1中所要求的工作;
- 4.2.2 对于自营运起使用STD级润滑油的发动机,则每运转500小时, 重复进行4.1中所要求的工作。

## 4.3 等效符合性方法

完成本指令可使用等效符合性方法, 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6年10月25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6年10月24日

七. 联系人: 袁晓峰
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1-51128074